

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

2021 年辅修金融学专业招生简章

金融学院始建于 1952 年人行银行学校，1994 年国际金融专业获批“中国人民银行总行重点专业”，2001 年国际金融专业获批“教育部教改示范专业”，2008 年金融学专业入选“国家级特色专业”、“上海市教育高地”，2012 年成为“上海市综合改革试点专业”，2015 年获批上海市首批应用型本科试点专业，2018 年“服务上海国际金融中心的金融学一流本科专业群建设”入选首批上海高校一流本科建设引领计划建设，2019 年底金融学专业入选首批国家级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学科建设成效显著，金融学科 2008 年成为“上海市教委重点学科”，2012 年以金融学为核心的应用经济学入选“上海市高校一流学科”（B 类培育），2018 年“新金融及其风险管理”入选上海市高原学科（II 类）。

金融学院现有金融学、金融工程、信用管理、投资学四个专业，下设金融系、国际金融系、金融工程系、信用管理系、投资系、教学质量保障与资源开发中心、实验中心；现有教职工 135 人，其中专任教师 110 人，教授 8 人，副教授 40 人，博士 85 人，常任轨教师 4 人，欧洲科学院院士 1 人，上海市“东方学者”特聘教授 2 人，上海市“曙光学者”1 人，上海市“浦江人才”2 人，“晨光学者”1 人，上海市“育才奖”3 人，学校“序伦学者”11 人，大部分教师具有海外留学背景和行业从业经历；现有近 40 门课程入选国家级或上海市精品和重点课程、双语示范课程等；相关成果获得上海市教学成果一等奖、上海市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一等奖和二等奖、上海市优秀教材奖等省部级教学科研奖项。金融学院坚持立德树人，提高人才培养质量，被评为上海高校课程思政重点改革领航学院、“三全育人”综合改革示范学院；注重“产教融合”和“学验并重”，加强人才培养模式改革，负责建设上海市级实验教学示范中心——现代金融实验教学中心，与中国农业银行共建“浦江学院”开展订单式培养，联合东海期货等 5 家金融机构组建大型校内产学研基地——立信海集方金融工程实验中心。

辅修金融学专业教学计划（2020级）

1. 培养目标：本专业培养适应现代金融业发展需求，系统掌握经济金融理论、熟悉金融运行规律和金融实务，并且具备一定的实践和创新能力，能够在金融机构、企事业单位及其他经济管理部门从事金融业务与管理的高水平应用型金融人才。

2. 学分要求：60 学分（含毕业论文 10 学分）

3. 修读要求：本科在校完成一年级基础课程的学有余力的学生。（本校非经济类专业学生修读不单独发放辅修学士学位证书，只在主修学位证书上体现经济学辅修学士学位；外校非经济类专业或本校经济类专业学生修读无辅修学士学位证书，可不修读毕业论文。）

4. 招生人数：120 人，松江、浦东各招一个班，每班不少于 50 人，低于 50 人不开班。

5. 开班时间：2021 年秋季

6. 上课地点和时间：视疫情情况调整上课安排

7. 收费标准：160 元/学分

8. 教学计划

序号	课程名称	学分	学时	各学期周学时					
				3	4	5	6	7	8
1	金融学	4	64	4					
2	国际金融学	4	64	4					
3	商业银行学	3	48	3					
4	证券投资学	4	64		4				
5	公司金融	3	48		3				
6	信用管理学	4	64		4				
7	保险学原理	3	48			3			
8	金融理财学	3	48			3			
9	金融市场学	3	48			3			
10	大数据金融	3	48				3		
11	金融工程学	4	64				4		
12	外汇交易实务	3	48				3		
13	金融风险管	3	48					3	
14	国际结算	3	48					3	
15	投资银行学	3	48					3	
16	毕业论文	10	160						10
合 计		60	960	11	11	9	10	9	10

9、专业信息咨询：33938976（浦东校区张老师）